

电子签名委托证书

委托人（招标人）：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

委托人（代建单位）：广州高新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

被委托人（招标代理单位）：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，组织机构代码证：91440000707652977E，电话：020-83177761。

兹委托上列被委托人担任委托的代理人，代理完成广州国家实验室永久园区二期项目（标段一）施工总承包项目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电子文件备案活动。被委托人代理权限下：

1、代理委托人提交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及其相关资料的电子版，委托人确认：被委托人提交的上述电子文件已经委托人审核和认可，因此产生的权利义务归委托人承担。

2、被委托人报送上述电子文件过程中代理委托人实施电子签名，其代理签名的行为对委托人产生法律效力，因此产生的权利义务由委托人承担。

特此委托。

委托人（公章）：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

广州高新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

2025 年 11 月 20 日

